**北京市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根据《北京市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东财发〔2021〕429号）和《关于开展2022年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发〔2022〕75号）等文件，区财政局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北京市东城区生态环境局（以下简称“区生态环境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决策、管理和绩效实现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概述

## （一）部门职能

区生态环境局作为东城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有：

1.贯彻落实国家和北京市关于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工作制度，并负责监督、检查和协调实施。

2.组织编制东城区环境保护规划和计划，负责环境形势综合分析。

3.负责本辖区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组织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参与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

4.承担落实本辖区污染减排目标的责任。组织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并监督实施，实施排污许可证制度；督查、督办、核查有关部门、单位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负责总量减排考核并上报。

5.负责本辖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和污染源日常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工作；负责环境监察，组织开展环境保护执法检查；负责限期治理、排污申报登记、排污收费等制度的实施；参与促进清洁生产。

6.按管理权限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与环境保护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7.负责本辖区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参与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置；按权限对废弃的放射源、放射性废物处置进行监督管理。

8.负责本辖区环境监测工作。制定环境监测工作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

9.组织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环境保护。

10.开展环境保护科研工作。推动环境保护科研成果和技术应用。

11.在本部门职责范围内加强为驻区中央单位、市属单位、驻区部队和区域内企事业单位的服务。

12.负责本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安全工作，并承担相应的领导责任。对以本部门名义组织的各类公共活动、社会活动的安全工作承担主体责任。

13.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区生态环境局部门独立编制机构4个，分别为：北京市东城区生态环境局机关、北京市东城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北京市东城区环境保护监测站、北京市东城区空气质量改善督查调度中心。北京市东城区生态环境局机关下设7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党建人事科、综合管理科（研究室）、大气环境管理科、水土生态环境管理科、污染源管理科、政务服务科。

## （三）绩效目标

1.总体绩效目标

区生态环境局总体绩效目标任务按预算支出分为：

（1）基本履职：一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方面工作，二是环境保护工作、信息化系统维护、办公物业管理方面工作；

（2）生态环境保护宣传：主要是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方面的工作；

（3）污染防治：一是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无煤化、餐饮油烟等方面工作，二是水污染防治方面工作，三是噪声信访监测方面工作，四是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等方面工作；

（4）生态环境监测：主要是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环境统计调查、质量分析等方面工作；

（5）生态环境执法监察：主要是生态环境监督检查工作，环保法律法规、标准等执行方面工作。

2.总体履职目标包括：

（1）2021年保障东城区生态环境局机关、东城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东城区环境保护监测站及东城区空气质量改善督查调度中心的基本运转；

（2）保障区生态环境局贯彻落实《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城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021年行动计划>的通知》（东政办发[2021]4号）文件规定的各项重点工作；

（3）保障区生态环境局正常开展2021年区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全力控制二氧化碳排放，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编制“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有关规划，进一步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加强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后勤保障。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促进区生态环境局树立绩效理念；加强对财政资金的监督和管理，保证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有效性；为指导预算编制、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提供决策依据，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放大作用。

2.评价对象和范围：本次对区生态环境局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主要从决策、管理、产出、效益几方面对区财政局拨付的资金使用内容进行评价。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通过对部门支出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的比较和分析，评价财政资金的支出效率和效果。

2.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根据该项目的具体情况，在审阅区生态环境局提供资料的基础上，本着遵循客观规律、坚持科学态度的原则，在市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结合区生态环境局特点，制定了部门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在绩效评价专家的指导下对指标体系进行细化与完善，形成了最终的评价指标体系。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决策、管理、绩效三部分，突出结果导向，其中决策权重占10%，管理权重占30%，绩效权重占60%。

表1.东城区生态环境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专家评分指标体系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 --- | --- |
| 部门决策（10分） | 目标设定 （4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
|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
| 预算决策机制 （3分） | 决策程序（3分） |
|
| 预算资金分配 （3分） | 分配依据（2分） |
| 分配结果（1分） |
| 部门管理（30分） | 预算执行 （10分） | 支出预算执行率（3分） |
| 支出预算调整率（3分 ） |
| 资金结转结余率（2分） |
| 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 |
| 预算管理 （14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有效性（6分） |
|
| 资产管理规范性（2分） |
|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2分） |
| 预算信息公开性（2分） |
| 基础信息完善性（2分） |
| 绩效管理 （6分） | 组织机构及制度建设情况（2分） |
| 绩效信息收集情况（2分） |
| 预算绩效跟踪管理（2分） |
| 部门绩效（60分） | 产出（30分） | 产出数量（10分） |
|
| 产出质量（10分） |
|
| 产出进度（5分） |
|
| 产出成本（5分） |
|
| 效果（30分） | 社会效益（9分） |
|
|
| 生态效益（6分） |
|
|
| 可持续影响（5分） |
| 工作评价（10分） |
|
| 合计 | 100（分） |

3.评价方法。主要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评价。具体评价时，先进行定性分析，再对评价内容实施量化指标确定，进行量化分析评价，从而评价部门整体绩效实施情况。

4.评价标准。此次评价的结论共分优、良、中、差四个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评价工作组根据区生态环境局预先制定的绩效目标为参考依据，评价部门的绩效实施情况。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评价，该部门专家评价得分84.38分，评价级别“良”。

其中部门决策情况得分7.97分，过程管理情况得分24.05分，部门产出情况得分26.38分，部门效益情况得分25.98分。

#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业务管理层面，区生态环境局构建齐抓共管、多元施治工作格局，构建区—街道—社区上下贯通、分级负责工作机制；开创大气精细化管控“东城模式”，打造2个综合治理精品街道和3个试点项目，创新提出“分类分区管控”理念，打好屋顶清洁、小微工地全封闭、精细化保洁、裸地动态“清零”、扬尘不间断巡查“组合拳”；强化科技手段助力监管效能提升，完成“车脸识别系统”一期建设，依托餐饮油烟在线实时监控平台，开发手机APP，选取1114户平房家庭开展居民油烟治理试点换装带有净化功能的抽油烟机，通过上述工作提高了环境治理能力。

资金管理层面，突出重点环节、重点项目，严密组织预算、决算编报，做到数据真实；按照区财政局的统一要求，认真分析研究决算的情况，及时公开，注重反馈；加强部门决算数据分析利用工作，利用好决算分析，为领导决策提供有力数据。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不够完善

区生态环境局部门整体绩效部分指标不够明确、合理，内容有待完善，具体衡量标准有待提升，时效指标不够细化，生态效益指标涵盖内容有所重复。

2.项目前期调研不够充分

区生态环境局编制预算前对项目前期调研不够充分，由于对部分项目实施基础和完成条件了解不充分导致部分内容无法开展，财政资金未及时支出，资金使用效率不高。

3.绩效信息收集不完整

区生态环境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负责绩效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但部门整体及项目决策资料、管理过程资料及绩效实现情况资料仍收集不完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需加强。

4.未对满意度调查结果进行统计分析

区生态环境局针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对群众发放了满意度调查问卷，但对调查结果分析不够透彻，满意度调查工作仍需加强。

# 五、有关建议

1.部门决策方面的建议

（1）加强部门的整体决策和统筹管理，完善部门的决策程序。加强项目立项前的前期调研工作，对项目实施基础进行充分的调研和分析，加强部门间沟通和对政策的解读，了解外部因素是否能保证项目正常实施，保证申报项目正常开展。

（2）规范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工作，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绩效指标应全面、细化，指标值可衡量，使绩效目标申报表有效指导部门工作开展。

（3）重视预算申报前期的调研、分析等工作，对年度项目预算进行合理统筹安排，根据年度工作内容合理编制预算，对年度资金进行合理分配，提高预算编制准确度。

2.部门管理方面的建议

（1）加强项目预算执行的把控，提高预算执行进度，加强项目的统筹协调和推进工作，对执行进度慢的项目做好沟通协调工作，推动项目实施，保证项目正常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完善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监督管理机制，建立项目过程管理控制措施，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和监督检查，对购买服务第三方服务质量进行严格的监督，注重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果，使财政资金发挥更好的效益。

3.部门绩效方面的建议

（1）按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跟踪工作，掌握预算指标和绩效目标落实情况，对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因素及时采取调整程序或应对措施，保证绩效目标的完成，更好完成年度工作。

（2）加强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工作，合理设置问卷内容并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关注调查问卷中开放性问题及建议的反馈信息，加强对受益群体不满意问题的分析，找出项目实施短板，施以精准对策，通过满意度调查的分析，补齐项目实施短板，充分体现财政资金投入的成效。